

乌鲁木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主要承担以下职责：贯彻执行有关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劳动保障维权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负责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受理、文书送达及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咨询工作；负责权限内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的调解、仲裁工作；开展劳动保障维权服务工作，承办劳动保障维权投诉、举报的具体受理及处理等工作；承担乌鲁木齐地区拖欠农民工工资投诉举报的受理和调处工作；负责权限内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保函)的管理。

二、机构设置

乌鲁木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1,961.1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936.1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4.94 万元。

2025 年度支出总计 1,961.1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869.22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1.91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0.33 万元，增长 154.43%，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 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5 年 4 月合并至我院，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936.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36.19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869.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34.31 万元，占 98.13%；项目支出 34.91 万元，占 1.8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61.13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94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936.1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961.13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1.9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869.22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0.33 万元，增长 154.43%，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 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5 年 4 月合并至我院，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797.17 万元，决算数 1,961.1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1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调增部分资金，在职人员职业年金、退休人员抚恤金和丧葬费、机关事业单位博士、硕士学位奖励和引进人才生活安置费资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机构运行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的支出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最高，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554.30 万元，占比 83.15%，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69.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109.32 万元，增长 145.98%，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 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5 年 4 月合并至我院，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797.17 万元，决算数 1,869.2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01%，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工资调增部分资金，在职人员职业年金、退休人员抚恤金和丧葬费、机关事业单位博士、硕士学位奖励和引进人才生活安置费资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869.22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1,554.3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28.06 万元，增长 148.20%，主要原因是：根据《关

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5年4月合并至我院，导致人员工资福利、日常公用经费较上年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支出决算数为5.97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5.9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5年4月合并至我院，增加业务楼运营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支出决算数为28.9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4.63万元，增长19.0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仲裁办案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30.6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1.94万元，增长252.47%，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2025年4月合并至我院，增加退休人员，导致退休费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59.9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4.30 万元,增长 143.71%,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 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5 年 4 月合并至我院,导致人员增加,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5.0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0.03 万元,增长 85.73%,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要求,2025 年 7 月开始,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单位缴纳部分做实,导致职业年金缴费较上年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数为 24.4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4.4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当年退休人员死亡 1 人,抚恤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34.3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62.01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72.30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

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7.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73 万元，增长 276.14%，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 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5 年 4 月合并至我院，车辆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34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12.73 万元，增长 276.14%，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 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

障监察支队 2025 年 4 月合并至我院，车辆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与 2025 年均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3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8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与固定资产车辆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7.34 万元，决算数 17.3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

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7.34 万元，决算数 17.3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乌鲁木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2.3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3.58 万元，增长 193.43%，主要原因是：根据《关于撤销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事业单位有关事项的通知》（乌编委〔2025〕4 号）文件撤并要求，乌鲁木齐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25 年 4 月合并至我院，导致人员增加、办公费等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08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2.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2.6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8 辆，价值 105.49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 个，全年预算数 53.52 万元，全年执行数 34.83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 2025 年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仲裁受理案件 8230 件，结案 8100 件，结案率 98.42%；二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严格控制资金的流出方向，确保资金的合规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支出均衡化不够；二是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相分离，绩效评价的归口部门一般是财务部门，其他部门参与程度不高，影响绩效评价效果体现。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树牢全员绩效管理意识，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倡导单位内部各业务部门积极参与绩效评价，牢固树立全员绩效管理意识，压实责任，落实到人，及时健全建立与本单位配套的绩效评价流程制度，明确职责和权限，促进各项工作流程良性循环；二是探索“业务财务相融合”的工作模式，各相关部门负责确定具体项目和资金测算，拟定预

期绩效目标，财务部门负责收集、统计各业务部门资金需求，结合往年实际支出与预算年度工作重点，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具体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楼运营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 资金 总额	23.52	23.52		23.52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 当年 财政 拨款	23.52	23.52		23.52	—	—	—		
		其他 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束，周期 1 年。通过劳务外包，保安、保洁的到岗，达到保障我单位办公场所正常运行。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完成安保人员配置人数 4 人，保洁人员配置人数 2 人，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保洁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实际支出 23.52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达到保障我单位办公场所正常运行。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 际 完 成 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完 成 率	指标性 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配置人数	>=4 人	10	10	=4 人		100	定量
			保洁人员配置人数	>=2 人	10	10	=2 人		100	定量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保洁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	10	=100%		100	定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经费	<=16.80 万元	10	10	=16.8 万元		100	定量
			保洁人员经费	<=6.72 万元	10	10	=6.72 万元		100	定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力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30	30	基本达成目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仲裁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1.31	10		37.70%	3.77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11.31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规划经费支出，鼓励仲裁工作人员积极开展工作，提升调解工作效能，力争结案率达 92%以上，调解成功率达到 60%，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截至 2025 年底，该项目实际受理案件 1462 件，案件调解数量 901 件，办案补助人次 1377 人次，结案率达到 98.93%，调解成功率达到 63.08%，有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完成率	指标性质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立案数量	>=1800 件		10	8.12	=1462 件	本年将 10 人以上集体案件合并立案，提高审理效率，故案件立案数量减少。	81.22	定量

			案件调解 数量	≥720 件	10	10	=90 1 件	通过联合市 总工会设立 调解工作站、 督促企业、行 业商（协）会 调委会积极 发挥作用，大 幅提高案件 调解处理质 量，故案件调 解数量增加。	125. 14	定量
			办案补助 人次	≥2200 人次	5	3.13	=13 77 人 次	按照自治区 公务员工资 津贴补贴部 门联席会议 办公室《关于 征求〈关于对 新疆维吾尔 自治区重点 检查情况的 报告〉意见建 议的函》，财 政部新疆监 管局将我院 发放办案补 贴的情况，暂 时列为“违 规向本单位 在职公务员 或参公人员 发放劳动人 事争议仲裁 办案补贴”。 为保证各项 财政支出的 合规性，我院 只能暂时停 止仲裁办案 补贴的发放， 至 2025 年 12 月底，尚未收 到允许继续 发放办案补 贴的通知。	62.5 9	定量

		质量 指标	劳动人事 争议调解 成功率	>=60%	10	10	=63 .08 %	通过联合市 总工会设立 调解工作站、 督促企业、行 业商（协）会 调委会积极 发挥作用，大 幅提高案件 调解处理质 量，故案件调 解数量增加， 调解率提高。	100	定量
			劳动人事 争议仲裁 结案率	>=92%	10	10	=98 .93 %	我院于 2024 年对劳动人 事争议案件 审理时限作 出要求，案件 自受理至签 发时限不得 超过 45 日， 故案件结案 率提高。	100	定量
			案件归档 率	>=80%	5	5	=96 %	我院于 2021 年印发《仲裁 办案补助费 发放办法》， 规定案件结 案后须 5 日 内归档登记， 故案件归档 率提高。	100	定量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有力维护 劳动关系 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40	40	基 本 达 成 目 标		100	定性
总分					100.00	90.0 2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结余分配：指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